

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取消信阳明亮医药有限公司等两家企业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的公告

信阳明亮医药有限公司、信阳厚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编号：豫信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124号、豫信食药监械经营备20190209号）分别于2021年7月5日、2021年7月9日提出医疗器械经营的注销申请，根据《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号）第二十七条的有关规定，对该企业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予以取消。

特此公告

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7月9日

